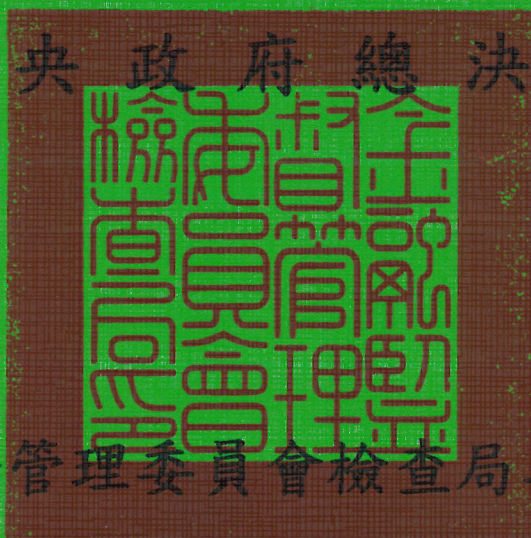


(25-5)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

中央 政府 總 決 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單位決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編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頁次

甲、總說明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1-4 頁
二、預算執行概況·····	5 頁
三、資產負債實況·····	6 頁

乙、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8-9 頁
二、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0-11 頁
三、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2-13 頁
四、經費類平衡表·····	14 頁

丙、附屬表

一、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15 頁
二、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16 頁
三、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一)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17 頁
(二)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18 頁
(三)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19-20 頁
(四)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21 頁
(五)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22 頁
四、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4-25 頁
五、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26-29 頁
六、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30-33 頁

七、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34 頁
八、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35 頁
九、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36-37 頁
十、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39 頁
十一、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40-41 頁
十二、人事費分析表·····	42-43 頁
十三、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44-45 頁
十四、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46-47 頁
十五、赴大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48-49 頁
十六、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0-62 頁

甲、總 說 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落實差異化檢查機制，有效運用檢查資源
104 年度已完成一般檢查 132 家次，依檢查意見要求金融機構填報改善情形，並適時採取導正措施。另辦理受託檢查農業金融機構檢查 143 家次。
2. 配合金融市場情勢，加強辦理專案金融檢查
因應本會監理需要、市場變化及社會關注事項，針對所轄金融機構篩選特定業務及項目，加強辦理專案檢查，計 193 家次。
3. 檢查報告缺失改善追蹤控管機制
依檢查意見嚴重程度要求金融機構定期填報改善情形，並適時採取導正措施。
4. 強化金融機構內部稽核效能
 - (1) 審視更新網站「稽核專區」所揭露之金融機構內控執行現況、金檢重要資訊及內稽應遵循之規範與常見缺失，並設有「稽核人員留言板」，受理稽核人員之提問與建議，藉此強化與金融業者之聯繫與交流。
 - (2) 為提升金融機構內部稽核執行效能，104 年辦理 3 場總稽核及稽核人員座談，就金融機構重要業務缺失及稽核實務進行意見交流。
 - (3) 為有效提升金控公司內部稽核之內部控制第三道防線之功能，經檢視相關法規，並分析行業特性及檢查所發現之缺失，本年度已完成 5 家金控公司、9 家本國銀行、23 家信合社及 4 家票券公司稽核工作考核。
5. 加強溝通聯繫機制
 - (1) 與中央銀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中央存款保險公司召開「金融監理聯繫小組」會議，充分就金融監督、管理及檢查事項協調與溝通，以利金融市場穩定發展，計 4 場。
 - (2) 與農金局召開「檢查局受託檢查農業金融機構相關事宜」溝通會，針對受託檢查農業金融機構計畫、檢查重點及金融檢查報告管理等議題充分溝通並達成決議，辦理 1 場。
6. 強化金融檢查資訊公開
 - (1) 定期審視更新金融檢查手冊、年度金融檢查重點、金融檢查執行情形、金融檢查主要缺失等檢查資訊，並上網公布。
 - (2) 建置「金檢學堂」，搭配檢查重點、主要檢查缺失及檢查案例分享等內容，編撰數位學習課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金融機構檢查	一、提升金融檢查效能	<p>(一)落實差異化檢查機制，有效運用檢查資源</p> <p>(二)檢查報告缺失改善追蹤控管機制</p> <p>(三)強化金融機構內部稽核效能</p>	<p>104 年度已完成一般檢查 132 家次(含 18 家銀行評等檢查)，並辦理特定業務之專案檢查 193 家次，另辦理受託檢查農業金融機構檢查 143 家次。</p> <p>依檢查意見嚴重程度要求金融機構定期填報改善情形，並適時採取導正措施。</p> <p>1.審視更新網站「稽核專區」所揭露之金融機構內控執行現況、金檢重要資訊、內稽應遵循之規範與常見缺失，以及提醒內稽單位近 2 個月屆期應辦事項等訊息，並設有「稽核人員留言板」，受理稽核人員之提問與建議，藉此強化與金融業者之聯繫與交流。</p> <p>2.為提升內部稽核執行效能，104 年計辦理 3 場總稽核及稽核人員座談，就金融機構重要業務缺失及稽核實務進行意見交流，並透過座談會之雙向交流，協助業者瞭解本會監理立場及檢查方向。</p> <p>3.為有效提升業者內部稽核之功能，經檢視相關法規，並分析行業特性及檢查所發現之缺失，訂定稽核工作考核要點，本年度已完成 5 家金控公司、9 家本國銀行、23 家信合社及 4 家票券公</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辨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四) 加強溝通聯繫機制	<p>司稽核工作考核。</p> <p>1. 104 年度已召開 4 次「金融監理聯繫小組」會議，與中央銀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中央存款保險公司充分就金融監督、管理及檢查事項協調與溝通，以利金融市場穩定發展。</p> <p>2. 104 年 12 月 16 日與農金局召開「檢查局受託檢查農業金融機構相關事宜」溝通會，針對受託檢查農業金融機構計畫、檢查重點及金融檢查報告管理等議題充分溝通並達成決議。</p> <p>3. 為加強與會計師意見交流，與 2 家受查銀行之簽證會計師會談，瞭解銀行財務報表查核簽證及內部控制辦理情形，俾利檢查行前篩選檢查重點。</p> <p>4. 邀請 2 家銀行介紹該行海外分支機構之管理制度及運作情形、當地主管機關之監理模式及關注事項，瞭解銀行業務發展策略及各國主管機關監理重點。</p>	
		(五) 強化金融檢查資訊公開	<p>1. 定期審視更新金融檢查手冊、金融檢查重點、金融檢查執行情形、金融檢查主要缺失等檢查資訊，並上網公布。</p> <p>2. 建置「金檢學堂」，搭配檢查重點、主要檢查缺失及檢查案例分享等內容，編撰數</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六)加強不法案件之查核，以維護金融秩序</p> <p>(七)提升金融檢查人員專業技能</p>	<p>位學習課程。</p> <p>1.為強化本會金融犯罪處理機制，提升查核重大金融不法案件之效能，遇有疑涉金融不法案件均先洽法務部駐本會檢察官研商。</p> <p>2.賡續將金融機構落實洗錢防制相關法令之遵循及建置相稱之風險控管機制或內部控制制度，列為檢查重點，俾符合亞太防制洗錢組織(APG)評鑑標準。</p> <p>1.每月舉辦金檢人員專業訓練計 12 場次，總參訓人數為 2,334 人次。</p> <p>2.薦送同仁參與台灣金融研訓院、保險事業發展中心及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等訓練機構辦理之金融訓練及其他相關訓練課程，計 369 人次。</p>	
	二、配合金融市場情勢，加強辦理專案檢查	配合金融市場情勢，加強辦理專案檢查	<p>1.因應本會監理需要、市場變化及社會關注事項，針對所轄金融機構篩選特定業務及項目，加強辦理專案檢查。</p> <p>2.104 年度原訂完成 14 項專案金融檢查，截至 104 年底，已完成 15 項專案金融檢查，達成原定目標值。</p> <p>3.藉由專案檢查之橫向檢視結果加以彙整分析，對於具共通性之制度面問題，除提列檢查意見促請業者改善外，並研提建議事項，提供本會</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各業務局著手研議相關監理改進措施，俾從制度面引導金融機構對法令遵循、內部管理及消費者權益之落實執行，以導正金融市場秩序。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 歲入部分：

本年度歲入預算數 11,000 元，決算實現數 146,194 元，占預算數 1,329.04%，增收 135,194 元。茲將各來源別子目執行情形分述如次：

1. 賠償收入：決算實現數 7,950 元，主要係廠商逾期交貨之違約金，為預算外收入。
2. 使用規費收入：決算實現數 114 元，主要係提供民眾資料及查閱所收取之資料使用費，為預算外收入。
3. 財產孳息：預算數 11,000 元，決算實現數 12,702 元，占預算數之 115.47%，增收 1,702 元，係出租板橋車站辦公大樓電信機房之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4. 廢舊物資售價：決算實現數 117,640 元，係標售筆記型電腦及錄音筆等報廢物資收入，為預算外收入。
5. 雜項收入：決算實現數 7,788 元，係使用郵資機酬金收入，為預算外收入。

(二) 歲出部分：

1. 本年度歲出預算數 407,458,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401,465,873 元，占預算數之 98.53%，預算賸餘數 5,992,127 元。茲依各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分述如次：
 -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387,905,000 元，決算實現數 382,782,291 元，占預算數之 98.68%，預算賸餘數 5,122,709 元。
 - (2) 金融機構檢查：預算數 18,794,000 元，決算實現數 18,683,582 元，占預算數之 99.41%，預算賸餘數 110,418 元。
 - (3)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759,000 元，全數未動支。

2. 統籌科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1)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決算實現數 16,931,454 元，與庫撥數相同。

(2)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決算實現數 5,482,823 元，與庫撥數相同。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 歲入類：資產、負債總額均無列數，且與上年度相同。

(二) 經費類：

1. 資產總額 1,433,640 元，包括：

(1) 專戶存款 643,761 元，係存放於專戶之各項保管款及代收款，較上年度增加 157,556 元。

(2) 保管有價證券 789,879 元，係廠商繳納作為履約保證金之已設定質權定期存款單，較上年度減少 4,112 元。

2. 負債總額 1,433,640 元，包括：

(1) 保管款 632,409 元，係廠商繳納之履約保證金及保固保證金，較上年度增加 177,076 元。

(2) 代收款 11,352 元，係代收員工之公保費，較上年度減少 19,520 元。

(3)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789,879 元，係廠商繳納作為履約保證金之已設定質權定期存款單，較上年度減少 4,112 元。

乙、主要表

本 頁 空 白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7,950
	208			0466400000-2 檢查局	0	0	0	7,950
		01		0466400300-6 賠償收入	0	0	0	7,950
			01	0466400301-9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7,95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0	0	0	114
	219			0566400000-8 檢查局	0	0	0	114
		01		0566400300-1 使用規費收入	0	0	0	114
			01	0566400305-5 資料使用費	0	0	0	114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1,000	0	11,000	130,342
	221			0766400000-9 檢查局	11,000	0	11,000	130,342
		01		0766400100-3 財產孳息	11,000	0	11,000	12,702
			01	0766400106-0 租金收入	11,000	0	11,000	12,702
		02		0766400600-6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117,64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0	0	0	7,788
	217			1166400000-2 檢查局	0	0	0	7,788
		01		1166400900-3 雜項收入	0	0	0	7,788
			02	1166400909-8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7,788
				經常門小計	11,000	0	11,000	146,194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11,000	0	11,000	146,194

委員會檢查局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7,950	7,950	
0	0	7,950	7,950	
0	0	7,950	7,950	
0	0	7,950	7,950	
0	0	114	114	
0	0	114	114	
0	0	114	114	
0	0	114	114	
0	0	130,342	119,342	1184.93
0	0	130,342	119,342	1184.93
0	0	12,702	1,702	115.47
0	0	12,702	1,702	115.47
0	0	117,640	117,640	
0	0	7,788	7,788	
0	0	7,788	7,788	
0	0	7,788	7,788	
0	0	7,788	7,788	
0	0	146,194	135,194	1329.04
0	0	0	0	
0	0	146,194	135,194	1329.04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9				4000000000-6 財務支出	407,458,000	0	0	0
				4066400100-0 一般行政	387,905,000	0	0	0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18,794,000	0	0	0
				4066409800-1 第一預備金	759,000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6,931,454	0	0	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6,931,454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5,482,823	0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5,482,823	0	0	0
				合 計	429,872,277	0	0	0

委員會檢查局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407,458,000	401,465,873 0	0 401,465,873	-5,992,127	98.53
387,905,000	382,782,291 0	0 382,782,291	-5,122,709	98.68
18,794,000	18,683,582 0	0 18,683,582	-110,418	99.41
759,000	0 0	0 0	-759,000	0.00
16,931,454	16,931,454 0	0 16,931,454	0	100.00
16,931,454	16,931,454 0	0 16,931,454	0	100.00
5,482,823	5,482,823 0	0 5,482,823	0	100.00
5,482,823	5,482,823 0	0 5,482,823	0	100.00
429,872,277	423,880,150 0	0 423,880,150	-5,992,127	98.61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5	05			0066000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407,458,000	0	0	0								
				0066400000-0 檢查局	407,458,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399,533,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7,925,000	0	0	0								
				01				4066400100-0 一般行政	379,980,000	0	0	0				
								0100 人事費	353,231,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26,581,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168,000	0	0	0				
								01				4066400100-0* 一般行政	7,925,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7,925,000	0	0	0
	02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18,794,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18,794,000	0	0	0			
	04								4066409800-1 第一預備金	759,000	0	0	0			
									0900 預備金	759,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5,482,823	0	0	0							
					0100 人事費	5,482,823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6,931,454	0	0	0							
					0100 人事費	16,931,454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22,414,277	0	0	0							
					合 計	429,872,277	0	0	0							

委員會檢查局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407,458,000	401,465,873	0	-5,992,127	98.53
	0	401,465,873		
407,458,000	401,465,873	0	-5,992,127	98.53
	0	401,465,873		
399,533,000	393,545,223	0	-5,987,777	98.50
	0	393,545,223		
7,925,000	7,920,650	0	-4,350	99.95
	0	7,920,650		
379,980,000	374,861,641	0	-5,118,359	98.65
	0	374,861,641		
353,231,000	348,183,139	0	-5,047,861	98.57
	0	348,183,139		
26,581,000	26,528,502	0	-52,498	99.80
	0	26,528,502		
168,000	150,000	0	-18,000	89.29
	0	150,000		
7,925,000	7,920,650	0	-4,350	99.95
	0	7,920,650		
7,925,000	7,920,650	0	-4,350	99.95
	0	7,920,650		
18,794,000	18,683,582	0	-110,418	99.41
	0	18,683,582		
18,794,000	18,683,582	0	-110,418	99.41
	0	18,683,582		
759,000	0	0	-759,000	0.00
	0	0		
759,000	0	0	-759,000	0.00
	0	0		
5,482,823	5,482,823	0	0	100.00
	0	5,482,823		
5,482,823	5,482,823	0	0	100.00
	0	5,482,823		
16,931,454	16,931,454	0	0	100.00
	0	16,931,454		
16,931,454	16,931,454	0	0	100.00
	0	16,931,454		
22,414,277	22,414,277	0	0	100.00
	0	22,414,277		
429,872,277	423,880,150	0	-5,992,127	98.61
	0	423,880,15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643,761	221000-4 保管款	632,409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789,879	221200-3 代收款	11,352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789,879
合計	1,433,640	合計	1,433,640
附註：			

丙、附 屬 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146,194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146,194	
賠償收入	7,950		
使用規費收入	114		
財產孳息	12,702		
廢舊物資售價	117,640		
雜項收入	7,788		
收 項 總 計			146,194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146,194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146,194	
賠償收入	7,950		
使用規費收入	114		
財產孳息	12,702		
廢舊物資售價	117,640		
雜項收入	7,788		
(二)本期結存			
付 項 總 計			146,19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486,205
1. 210100-7 專戶存款		486,205	
(二)本期收入			424,037,706
1. 221300-8 預領經費			
領到數	132,134,588		
減：沖轉數	-132,134,588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收入數	423,880,150	423,880,150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401,465,873		
統籌科目部分	22,414,277		
3. 221000-4 保管款			
收入數	665,303	177,076	
減：退還數	-488,227		
4. 221200-3 代收款			
收入數	21,274,010	-19,520	
減：退還數	-21,293,530		
收 項 總 計			424,523,911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423,880,150
1. 213000-9 經費支出			
支付數	423,880,150	423,880,150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401,465,873		
統籌科目部分	22,414,277		
2. 211400-6 暫付款			
支付數	28,731,528	0	
本年度部分	28,731,528		
減：收回或沖轉數	-28,731,528		
本年度部分	-28,731,528		
(二)本期結存			643,761
1. 210100-7 專戶存款		643,761	
付 項 總 計			424,523,91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43,761	
			03 離職儲金專戶--公提		51,568	
			05 離職儲金專戶--自提		51,572	
			07 國庫存款戶		540,621	
			總計		643,76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664,818	
			03 履約保證金		664,818	
104	12	24	300045 轉帳傳票 收到105年度進用工讀生8名勞務採購案履保金(履約期間105.1.1至105.12.31;質權設定之定存單) 12786384 帝潔有限公司	119,818		
104	12	29	300046 轉帳傳票 收到105年度監理申報報表與報表分析系統委外維護案履保金(履約期間105.1.1至105.12.31;質權設定之定存單) 28112293 全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000		
105	01	06	300047 轉帳傳票 收到105年度資訊軟硬體設備委外維護案履保金(履約期間105.1.1至105.12.31;質權設定之定存單) 24542716 精誠科技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339,000		
			以前年度部分		125,061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25,061	
			03 履約保證金		125,061	
103	12	29	300045 轉帳傳票 收到104年度進用工讀生勞務採購案履保金(履約期間104.1.1至104.12.31;質權設定之定存單) 54306669 五雄實業有限公司	125,061		已於105年1月退還。
			總計		789,879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5 離職儲金--公提		51,568	
			06 離職儲金--自提		51,572	
			104 本年度部分		289,035	
			02 履約保證金		168,900	
104	12	10	100129 收入傳票 收到「105年度報紙訂購及派送採購案」履保金(大板橋派報社，履約期限:105.12.31) 80921128 大板橋派報社曹維訓	20,000		
104	12	22	100130 收入傳票 收到「105年度辦公室環境綠美化維護案」履保金(源鄉園藝有限公司，履約期限:105.12.31) 84375190 源鄉園藝有限公司	20,000		
104	12	22	100131 收入傳票 收到「105年度檢查行政資訊系統委外維護案」履保金(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履約期限:105.12.31) 97162640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29,400		
104	12	28	100133 收入傳票 收到「105年度檢查報告處理系統委外維護案」履保金(商業網股份有限公司，履約期限:105.12.31) 86293716 商頁網股份有限公司	23,000		
104	12	29	100134 收入傳票 收到「105年度申報資料評等系統委外維護案」履保金(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履約期限:105.12.31) 86714857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39,000		
104	12	29	100135 收入傳票 收到「105年度金融機構非財報類資料處理系統委外維護案」履保金(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履約期限:105.12.31) 86714857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30,900		
104	12	31	100138 收入傳票 收到「105年度硬碟加密軟體使用授權暨維護案」履保金(亞太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履約期限:105.12.31) 80533725 亞太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6,600		
			03 保固保證金		120,135	
104	11	13	300040 轉帳傳票 將「104年度不斷電設備汰換更新採購案」履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林亞股份有限公司，保固期限:至105.10.21) 84217587 林亞股份有限公司	47,700		
104	11	30	300041 轉帳傳票 將「104年度筆記型電腦汰換採購案」履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台灣富士全錄股份有限公司，保固期限:至107.11.23) 03550014 台灣富士全錄股份有限公司	48,960		
105	01	08	300048 轉帳傳票 將「104年度檢查報告處理系統功能擴充案」履約保證金轉保固保證金(商頁網股份有限公司，保固期限:至105.12.31) 86293716 商頁網股份有限公司	23,47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40,234	
					240,234	
					77,500	
103	12	08	30,900			已於105年1月退還。
103	12	19	20,000			已於105年1月退還。
103	12	23	20,000			已於105年1月退還。
103	12	24	6,600			已於105年1月退還。
					162,734	
103	07	10	65,930			
103	11	20	18,000			已於105年1月退還。
103	12	29	65,910			已於105年1月退還。
103	12	31	12,894			
			總計		632,409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11,352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1,352	
			01 代扣公保費		11,352	
103	11	27	100107 收入傳票 收到陳柔綺103年12月份至105年12 月份公保費	11,352		
			總計		11,35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664,818	
			03 履約保證金		664,818	
104	12	24	300045 轉帳傳票 收到105年度進用工讀生8名勞務採購案履保金(履約期間105.1.1至105.12.31;質權設定之定存單) 12786384 帝潔有限公司	119,818		
104	12	29	300046 轉帳傳票 收到105年度監理申報報表與報表分析系統委外維護案履保金(履約期間105.1.1至105.12.31;質權設定之定存單) 28112293 全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000		
105	01	06	300047 轉帳傳票 收到105年度資訊軟硬體設備委外維護案履保金(履約期間105.1.1至105.12.31;質權設定之定存單) 24542716 精誠科技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339,000		
			以前年度部分		125,061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25,061	
			03 履約保證金		125,061	
103	12	29	300045 轉帳傳票 收到104年度進用工讀生勞務採購案履保金(履約期間104.1.1至104.12.31;質權設定之定存單) 54306669 五雄實業有限公司	125,061		已於105年1月退還。
			總計		789,879	

本 頁 空 白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25				0066000000-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348,183,139	45,212,084	150,000	393,545,223
	05			0066400000-0 檢查局	348,183,139	45,212,084	150,000	393,545,223
		01		4066400100-0 一般行政	348,183,139	26,528,502	150,000	374,861,641
		02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0	18,683,582	0	18,683,582
				合 計	348,183,139	45,212,084	150,000	393,545,223

委員會檢查局
決算分析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設備及投資	小計				
7,920,650	7,920,650			401,465,873	
7,920,650	7,920,650			401,465,873	
7,920,650	7,920,650			382,782,291	
0	0			18,683,582	
7,920,650	7,920,650			401,465,873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一般行政	金融機構檢查
0100 人事費	348,183,139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29,092,323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75,056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487,980	0
0111 獎金	53,715,239	0
0121 其他給與	4,941,918	0
0131 加班值班費	8,876,449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2,543,987	0
0151 保險	21,850,187	0
0200 業務費	26,528,502	18,683,582
0201 教育訓練費	102,528	713,227
0202 水電費	6,331,438	0
0203 通訊費	0	351,424
0215 資訊服務費	6,631,69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410,364
0221 稅捐及規費	12,830	0
0231 保險費	97,826	0
0241 兼職費	12,29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400	201,400
0271 物品	736,376	647,953
0279 一般事務費	11,786,378	2,532,616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3,439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205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48,902	0
0291 國內旅費	0	11,773,190

委員會檢查局
決算綜計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348,183,139
								229,092,323
								675,056
								6,487,980
								53,715,239
								4,941,918
								8,876,449
								22,543,987
								21,850,187
								45,212,084
								815,755
								6,331,438
								351,424
								6,631,690
								410,364
								12,830
								97,826
								12,290
								250,800
								1,384,329
								14,318,994
								143,439
								18,205
								448,902
								11,773,190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一般行政	金融機構檢查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1,296,207
0293 國外旅費	0	757,201
0299 特別費	157,20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7,920,65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122,628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673,57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124,452	0
0400 獎補助費	150,00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150,000	0
合 計	382,782,291	18,683,582

委員會檢查局
決算綜計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1,296,207
								757,201
								157,200
								7,920,650
								122,628
								7,673,570
								124,452
								150,000
								150,000
								401,465,873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370,900	44,909	0	0	0	15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6,931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348,486	44,909	0	0	0	15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5,483	0	0	0	0	0

委員會檢查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 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415,95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93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93,54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483	0	0	0	0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委員會檢查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2,536	5,385	0	7,921	423,88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6,93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536	5,385	0	7,921	401,46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48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4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	205,333,700	
		公頃	0.186667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1	479,822,817	
		平方公尺	13,485.74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434	37,053,459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3,913,554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		
	其他	件	31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6,572,199	
	其他	件	175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732,695,729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4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0	

金融監督管理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原預算數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合 計		保 留 數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407,458,000	407,458,000	401,465,873	0
		0	0	0	0	0
25		0066000000-0	407,458,000	407,458,000	401,465,873	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0	0	0	0
	05	0066400000-0	407,458,000	407,458,000	401,465,873	0
		檢查局	0	0	0	0
	01	4066400100-0	387,905,000	387,905,000	382,782,291	0
		一般行政	0	0	0	0
	02	4066400600-3	18,794,000	18,794,000	18,683,582	0
		金融機構檢查	0	0	0	0
	04	4066409800-1	759,000	759,000	0	0
		第一預備金	0	0	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22,414,277	22,414,277	22,414,277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5,482,823	5,482,823	5,482,823	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0	0	0	0
05		7506205300-0	16,931,454	16,931,454	16,931,454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0	0	0	0
合 計			429,872,277	429,872,277	423,880,150	0
			0	0	0	0

委員會檢查局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 請 保 留 數	經 費 賸 餘 未 支 用 預 算 餘 額	
押 金 部 分	待 繳 還 國 庫 數		應 付 數		
材 料 部 分			保 留 數		
0	0	401,465,873	0	5,992,127	
0			0		
0	0	401,465,873	0	5,992,127	
0			0		
0	0	401,465,873	0	5,992,127	
0			0		
0	0	382,782,291	0	5,122,709	
0			0		
0	0	18,683,582	0	110,418	
0			0		
0	0	0	0	759,000	
0			0		
0	0	22,414,277	0	0	
0			0		
0	0	5,482,823	0	0	
0			0		
0	0	16,931,454	0	0	
0			0		
0	0	423,880,150	0	5,992,127	
0			0		

本 頁 空 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4	0466400301-9 一般賠償收入	7,950		係廠商逾期交貨之違約金，為預算外收入。
	0566400305-5 資料使用費	114		係提供民眾資料及查閱所收取之資料使用費，為預算外收入。
	0766400106-0 租金收入	1,702	15.47	係因土地及房屋課稅現值調升，致同步調高辦公大樓電信機房租金收入。
	0766400600-6 廢舊物資售價	117,640		係標售筆記型電腦及錄音筆等報廢物資收入，為預算外收入。
	1166400909-8 其他雜項收入	7,788		係使用郵資機酬金收入，為預算外收入。
	小 計	135,194	1229.04	
	合 計	135,194	1229.04	

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 型	金額
104	4066400100-0 一般行政	5,122,709	1.32	2	5,047,861
				10	70,498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110,418	0.59	10	110,418
	4066409800-1 第一預備金	759,000	100.00	3	759,000
	小 計	5,992,127	1.47		5,987,777
	合 計	5,992,127	1.47		5,987,777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4,420,000	0	234,420,000	229,092,32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675,056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6,492,000	0	6,492,000	6,487,980
六、獎金	53,647,000	0	53,647,000	53,715,239
七、其他給與	4,422,000	0	4,422,000	4,941,918
八、加班值班費	9,895,000	0	9,895,000	8,876,449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20,743,000	0	20,743,000	22,543,987
十一、保險	23,612,000	0	23,612,000	21,850,187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353,231,000	0	353,231,000	348,183,139

委員會檢查局

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5,327,677	-2.27	279	275	
675,056		0	3	係職員依親、育嬰留職停薪及列管考試分發職缺期間，依「公務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8條及「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第五點規定，分別自103年6月16日、104年3月2日、104年10月8日起聘用3名約聘僱人員代理其職務所致。
-4,020	-0.06	17	17	
68,239	0.13	0	0	包括考績獎金24,906,122元，服務獎章獎勵金32,400元及年終工作獎金28,776,717元。
519,918	11.76	0	0	
-1,018,551	-10.29	0	0	依行政院99年6月29日院授人給字第0990015795號函及99年7月6日院授人力字第0990016482號函，編列超時加班費2,081,000元，執行數1,379,869元，未超出核定數。
0		0	0	
1,800,987	8.68	0	0	
-1,761,813	-7.46	0	0	
0		0	0	為應業務需要，支付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經費，包括： 1. 派遣人力：辦理收發及一般庶務工作委外僱用9名人力，決算數2,468,868元。 2. 勞務承攬： (1) 辦理大樓清潔勞務委外3名人力，決算數892,866元。 (2) 辦理大樓保全勤務委外8名人力，決算數3,308,225元。
-5,047,861	-1.43	296	295	

金融監督管理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九.獎助			168,000	150,000	0	150,000
6.獎勵及慰問			168,000	150,000	0	150,000
支付退休人員、職工及在職亡故遺族共24人春節慰問金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56,000	48,000	0	48,000
	小計		56,000	48,000	0	48,000
支付退休人員、職工及在職亡故遺族共25人端午節慰問金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56,000	50,000	0	50,000
	小計		56,000	50,000	0	50,000
支付退休人員、職工及在職亡故遺族共26人中秋節慰問金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56,000	52,000	0	52,000
	小計		56,000	52,000	0	52,000
	合計		168,000	150,000	0	150,000

委員會檢查局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補、捐(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18,000						0				
18,000						0				
8,000	V					0				
8,000						0				
6,000	V					0				
6,000						0				
4,000	V					0				
4,000						0				
18,000						0				

金融監督管理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 費 來 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104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BDBC 教育訓練費	245,000	225,421	(6) 出席美全國州保險監理協會保險監理官訓練計畫並接洽業務
104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0201 教育訓練費	0	67,793	(6) 出席新加坡金融管理局(MAS)舉辦之「第20屆銀行監理訓練計畫」
	小 計		245,000	293,214	
104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0293 國外旅費	242,000	282,328	(2) 台美聯合金融檢查，強化國際間金融合作關係，俾供我國檢查制度改進建議之參據
104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0293 國外旅費	564,000	474,873	(2) 檢查本國銀行海外分支機構之財務及業務狀況，藉以瞭解該機構之經營績效與風險
	小 計		806,000	757,201	
	年度合計		1,051,000	1,050,415	
	合 計		1,051,000	1,050,415	

委員會檢查局
情形報告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41016-1041127	美國	堪薩斯市、奧克拉荷馬市及紐約市	保險外銀組科長	劉正鈿				0	0	0	0	返國未達三個月，報告研擬中。
1040621-1040627	新加坡	新加坡	金控公司組稽核	王俊傑	104	09	10	2	1	0	1	參加本訓練有助提升檢查人員之專業技能，爰經主管機關核定參訓，並由「檢查本國銀行海外分支機構」計畫預算調整支應。
1041129-1041212	密	密	金控公司組專員、科員	李昭翰、黃俊凱				0	0	0	0	本案係執行金檢業務，因屬密件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之規定得免提出出國報告；本項計畫變更經主管機關核定。
1040823-1040905	密	密	金控公司組科長、稽核、科員	林華玲、王俊傑、黃俊凱				0	0	0	0	本案係執行金檢業務，已擬具檢查報告，因屬密件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之規定得免提出出國報告。
								0	0	0	0	
								2	1	0	1	

金融監督管理
赴大陸計畫執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 費 來 源		源		赴大陸類別	工作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4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549,000	912,507	(2)	檢查本國銀行大陸地區分支機構之財務及業務狀況，以確實掌握有效管理資訊，俾利加強本國銀行之監理
104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412,000	383,700	(2)	檢查本國銀行大陸地區分支機構之財務及業務狀況，以確實掌握有效管理資訊，俾利加強本國銀行之監理
104	4066400600-3 金融機構檢查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354,000	0	(2)	檢查證券公司大陸地區分支機構，以確實掌握有效管理資訊，俾利加強證券公司之監理
	小 計		1,315,000	1,296,207		
	年度合計		1,315,000	1,296,207		
	合 計		1,315,000	1,296,207		

委員會檢查局
行情形報告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赴大陸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省(自治區、直轄市或特別行政區)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40301-1040319	密	密	金控公司組副組長、稽核、專員、本國銀行組科長	賴欣國、鍾魁振、吳志(木+百)、廖至宗、李宗霖				0	0	0	0	本案係執行金檢業務，已擬具檢查報告，因屬密件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之規定得免提出出國報告；本計畫變更經主管機關核定。
1040726-1040810	密	密	本國銀行組副組長、稽查、金控公司組稽核	江貽中、謝秉均、潘立宸				0	0	0	0	本案係執行金檢業務，已擬具檢查報告，因屬密件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之規定得免提出出國報告。
								0	0	0	0	鑑於本國銀行對大陸地區暴險持續增加，針對金融機構對大陸地區暴險管理之事前審查、風險控制等事後追蹤管理機制等辦理實地查核，爰以本項計畫預算支應「檢查查本國銀行大陸地區分支機構」計畫。
								0	0	0	0	
								0	0	0	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不予保留。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如下表，倘財政狀況良好，原則不予出售；釋股對象以政府四大基金為限，釋股費用併同調整。</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36 600 970 1012"> <thead> <tr> <th data-bbox="236 600 491 696">預算編列機關</th> <th data-bbox="491 600 738 696">釋股標的</th> <th data-bbox="738 600 970 696">釋股金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236 696 491 792">財政部</td> <td data-bbox="491 696 738 792">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td> <td data-bbox="738 696 970 792">45 億元</td> </tr> <tr> <td data-bbox="236 792 491 864">交通部</td> <td data-bbox="491 792 738 864">中華電信公司</td> <td data-bbox="738 792 970 864">80 億元</td> </tr> <tr> <td data-bbox="236 864 491 960">行政院</td> <td data-bbox="491 864 738 960">台灣積體電路公司</td> <td data-bbox="738 864 970 960">255 億元</td> </tr> <tr> <td colspan="2" data-bbox="236 960 738 1012">合計</td> <td data-bbox="738 960 970 1012">380 億元</td> </tr> </tbody> </table>	預算編列機關	釋股標的	釋股金額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5 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80 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255 億元	合計		380 億元	非本局職掌業務。
預算編列機關	釋股標的	釋股金額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5 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80 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255 億元															
合計		380 億元															
(二)	<p>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油料：統刪 30%；另隨同減列交通部辦理離島載客船舶油價補貼 0.07 億元、公路總局辦理公共運輸油價補貼 1.05 億元。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10%。 委辦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職業安全衛生署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標準檢驗局及所屬辦理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整體運作與發展及民生化學計量標準計畫統刪 1%外，其餘統刪 	業依決議整編本局 104 年度法定預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10%，其中大陸委員會、考試院、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保險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一般事務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勞工保險局、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聘用照顧服務員及護理人員相關預算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p>5. 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海洋巡防總局艦艇歲修及機械儀器養護費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中央研究院、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國內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體育署、法務部主管、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p>利服務相關預算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中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檢查局、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國外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委員國會交流事務費、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p>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工保險局、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檢查局、臺灣省政府、臺灣省諮議會、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出國教育訓練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法務部主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環境保護署、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基本行政維持、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購置駐外機構館舍計畫與汰換駐外機構公務車預算、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檢疫行政大樓興建工程、衛生福利部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p>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海岸巡防署臺北港海巡基地、海洋巡防總局艦艇大修經費及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不刪；科技部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統刪 1%；文化部主管統刪 3%；國立故宮博物院故宮南部院區籌建計畫統刪 4%；教育部主管統刪 7%外，其餘統刪 8%，其中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內政部、役政署、國防部、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漁業署捐助各級漁會辦理臺灣地區各漁業通訊電臺營運輔導、衛生福利部捐助財團法人</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暨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科技部對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不刪；經濟部科技預算、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統刪 1%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1.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社會救助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暨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役政署、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2. 人事費：除退休退職給付、人事行政總處退休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調整準備、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不含委員問政油料補助費）、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不刪；立法院主管委員問政油料補助費統刪 30%外，其餘統刪 1%，其中中央研究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檔案管理局、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水利署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林務局、水土保持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3. 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2億元。</p> <p>(三) 近來國際原油價格持續重挫，國內汽、柴油價格亦不斷下跌；目前各式汽、柴油價格較編製10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之每公升35.1元，已有大幅差距；爰予減列104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油料費30%；又各機關於年度預算執行中，油料用量應於共同標準範圍內覈實列支，倘油價下跌時，其結餘部分不得移為他用，至油價大幅上漲，致所需經費不敷時，得以預備金支應，行政院主計總處並應追蹤控管執行情形。</p> <p>(四) 「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於102年8月啟動第1階段推動計畫，自貿港區為自由經濟示範區第1階段之核心，惟推動效益未如預期，另鑑於「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尚未三讀通過，各</p>	<p>謹遵照決議辦理。</p> <p>本局無編列是項預算。</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部會即逕自編列該預算執行計畫，實有未當。爰除交通部自由港區等海空港建設、國家發展委員會、經濟部、衛生福利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等既有不涉及落實自由經濟示範區特別條例相關預算得編列執行外，其餘不得編列。	
(五)	鑑於多數財團法人收入來源主要依賴政府之補助與委辦收入，或以行使公權力特定政策任務為設置目的，且各該薪資待遇均已相當優渥。因此，相關福利經費之支用更應摶節，避免造成外界觀感不佳，或有浪費政府資源之嫌。爰自104年度起，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取消交通補助費外，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	本局尚無轄管之財團法人。
(六)	104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含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應就所主管財團法人設置任務已達成、或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或績效不彰、或性質或業務相近者，提出具體之退場或整併計畫及時程，並向立法院各該委員會報告。	本局尚無轄管之財團法人。
(七)	<p>公教人員保險法中訂有「眷屬喪葬津貼(最高3個月薪俸額)」，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亦列有眷屬死亡之「喪葬補助(最高5個月薪俸額)」之生活津貼，惟該「生活津貼」之規定，並未有法源依據。</p> <p>公教人員保險既已有眷屬喪葬給付，實已不須再另行由政府預算編列所謂「喪葬補助」，且補助標準還過於保險給付。其他社會保險，如「勞工保險」，亦係將眷屬死亡之喪葬津貼列入保險給付項目，而未有其他政府補助。基於該「喪葬補助」生活津貼係無償性之補助，與保險給付係立基於「保費」之交付而生之補償不同，不應以「月俸」作為補助標準，況月俸愈高者，反而獲得政府愈多之補助，亦有違常理；現行軍公教人員喪葬補助以事實發生當月之薪俸額做為補助基準尚有斟酌空間，建請行政院於6個月內檢討研議其合理性。</p>	非本局職掌業務。
(八)	要求行政院應通令各機關單位確實依照所訂標準編製預算，主計單位並應盡預算編審之責，確實審核；日後經查出有未依規定編製預算者，機關單位首長、相關人員應予懲處。	謹遵照決議辦理。
(九)	<p>要求行政院應就下列課題責成相關部會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責成勞動部明確定義勞動派遣與勞務承攬，並提出相關檢討報告及改善計畫與具體實施期程。 責成勞動部會同人事行政總處，訂定「行政院運用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之應行注意事項」。 	非本局職掌業務。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3.於 104 年度起逐步要求各部會通盤檢討勞務採購時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運用之需求。	
	4.依勞動部之定義，於105年度起中央政府總預算書內明列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實際運用情況。	
(十)	為避免基層勞工因工作遭逢職業傷病，政府機關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善盡事業單位督促承攬商符合相關法令之責任，爰要求各政府機關應優先督促清潔勞務承攬商針對戶外工作之員工提供防風保暖之制服。	謹遵照決議辦理，本局暫無是項業務。
(十一)	要求行政院應強化消費者保護處職能，並與食安辦公室定期溝通協調，定期就特定產品稽查，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非本局職掌業務。
(十二)	為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民眾知的權利，爰要求各機關應將「申請捐、補助費用之相關辦法」列入網頁「政府資訊公開」專區內，以利民眾查閱。	本局無是項預算。
(十三)	要求行政院公報未來刊載法規，應一併檢附條文總說明及對照表，以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人民知的權利，增進人民對公共事務之瞭解、信賴及監督，並促進民主參與。	謹遵照決議辦理。
(十四)	為避免濫用政府預算播送形象廣告違反行政中立原則並影響選舉公平，總統副總統任期屆滿前一年內，政府政令宣導廣告應限於社會治安維護、交通秩序疏導、災害防救、傳染病防治、環境保護、節約能源或新法令及政策實施等之宣導廣告，不得播送其他政治性宣導廣告。	謹遵照決議辦理。
(十五)	鑑於原住民族及離島等地區因地理環境特殊，受限於交通不便，醫療資源及健康照護服務相較台灣本島，普遍有不充足與不完善之情形。為使該等地區民眾獲得平等之完善醫療與照顧，10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有關「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保健相關服務所需及資源建置之相關預算」，請行政院責成主計總處及相關機關覈實配賦額度。	非本局職掌業務。
(十六)	為落實臺大醫院兒童醫院提供國家級兒童醫療服務、研究及教學之任務，特建請教育部與衛生福利部自104年度起，應於業務計畫中，匡列預算納入兒童醫學相關研究主題，並提撥一定比例預算、專款專用做為兒童醫院之臨床教學研究用途，以培養我國兒童醫療與保健人才、照顧轉診難症兒童，及增進我國兒童健康及福祉，並提高我國兒童醫療照顧水準，落實臺大醫院兒童醫院捍衛國家兒童健康之使命。	非本局職掌業務。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七)	中華民國10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公務部分各單位預算之審查,歲入、歲出之各款、項、目涉及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如營業盈餘或作業賸餘繳庫等項目),審查報告本應予「暫照列,俟附屬單位預算審議確定,再行調整。」惟倘委員會在審查時,已就該部分預算作成實質上之增刪調整或相關決議,審查總報告仍應尊重委員會審查結果,並予照列。	謹遵照決議辦理。
(十八)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四家公司100年度經營績效獎金適用96年修正之「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辦理。	非本局職掌業務。
行政院 主管(二 十四)	鑑於國內軟體產業面臨的環境較為惡劣,以及資安軟體產品事涉防護國家安全性質,行政機關在購買資安通訊產品時,應優先採購國內產品,以扶植國內軟體產業之發展,利於提升企業競爭力,也能鼓勵優秀人才留在國內。	謹遵照決議辦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財政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104年度歲出預算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3,625萬4,000元，鑑於國家財政困難，相關行政維持經常性支出應擲節開支，故凍結十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業依決議於104年4月13日立法院第8屆第7會期財政委員會第6次全體委員會議就預算凍結項目提出專案報告，並准予動支。
(二)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104年度歲出預算第2目「金融機構檢查」編列1,940萬2,000元，其中「國內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及「國外旅費」共計編列1,388萬元，鑑於國家財政困難，出國考察及交通費用應擲節開支，故凍結十分之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業依決議於104年4月13日立法院第8屆第7會期財政委員會第6次全體委員會議就預算凍結項目提出專案報告，並准予動支。
(三)	鑑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104年度歲出預算第2目「金融機構檢查」辦理各類金融機構之檢查資料編列顯示，檢查總天數自96年以來呈現逐年下降趨勢，為求有效提升國內各類金融機構業務品質，建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於爾後年度預算編列時，應對檢查總天數不得低於100至103年之平均天數。	謹遵照決議辦理。
(四)	針對104年度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歲出預算第2目「金融機構檢查」，原列1,940萬2,000元，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資料顯示，102年度實際檢查人天數較96年度減少6,780天(減幅34.45%)，而每人平均檢查天數由96年度之84.12天，遞減為102年度之54.44天，減少29.68天(減幅35.28%)。鑑於檢查總天數減少對檢查效果有不利影響，檢查局雖有採取差異化檢查制度，惟尚須對較高風險之業務、機構及專案機動項目加強查核，以有效落實檢查成效。爰凍結該項預算五分之一，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業依決議於104年4月13日立法院第8屆第7會期財政委員會第6次全體委員會議就預算凍結項目提出專案報告，並准予動支。
(五)	據統計103年第2季，全體本國銀行(包含外商銀行在台子行)對中國曝險總額度高達新台幣1.6兆元，淨值的0.62倍，其中像是永豐銀行為0.9倍、兆豐銀0.84倍、大眾銀行0.83倍等，都已相當接近上限，也就是到危險邊緣，另中國企業索力鞋	業依決議於104年4月13日立法院第8屆第7會期財政委員會第6次全體委員會議就預算凍結項目提出專案報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p>業向國銀聯貸18億元，負責人近期卻無預警「跑路」，讓該筆貸款很可能變呆帳；金衛聯貸案整體聯貸金額約30億元，共有10家銀行參加，平均每家貸款約3億元，沒有要求任何擔保品，股價屢創新低，內線交易的傳聞不斷，令投資大眾不安，職司金融檢查的檢查局應發揮安定效果，爰第2日「金融機構檢查」1,940萬2,000元凍結五分之一，俟檢查局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相關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p> <p>鑑於金融檢查報告發出時間不宜延宕過久，否則將無法發揮即時糾正功能。以美國來說，其對檢查報告之處理，係於檢查結束後2個月至3個月內由關係經理人函送檢查報告。根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統計資料顯示，99至102年度金管會於檢討會以後超過90日發出報告之比率為25.51%、31.60%、21.98%及19.10%，實屬偏高。建議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應檢討改善，以落實檢查成效。</p>	<p>並准予動支。</p> <p>1. 謹遵照決議辦理。 2. 為兼顧檢查報告內容之週延性，業已建置報告處理流程控管機制，設立表單明列檢查報告處理流程之作業期限，並指派專責人員每週追蹤檢查報告作業進度，對時程落後者，即時處理，以加強控管檢查報告發出期限及成效。</p>

主辦會計人員：林秋燕 

機關長官：王儷娟 